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蔡奇廷

電話：22289111#55141

傳真：25260045

電子信箱：taiedu0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啟明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301005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130100558\_ATTACH1.pdf、  
387040000E\_1130100558\_ATTACH2.pdf、387040000E\_1130100558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1份，請查照參考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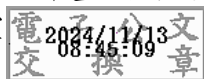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1月12日臺教秘(五)字第1130114799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協會以辦理「急難救助、喪葬補助、關懷弱勢心理輔導、災害急難補助、兒童罕見疾病補助、獨居老人居家服務」為宗旨，如有需急難救助之個案，請惠予協助線上填寫轉介資料(網址：<http://reurl.cc/b9394o>)，該協會不受理紙本申請，填寫後再以電話聯繫確認。如有問題，請逕洽該協會諮詢(電話：04-24810389)。
- 三、檢附「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」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



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裝



訂



線